

## 北京北方空间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任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于2017年9月26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史彦昌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为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应到会监事3人，实到会监事3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股份总数的0.00%，会议由史彦昌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监事会主席史彦昌先生持有公司股权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史彦昌先生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

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因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尹杰女士辞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有效运作，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史彦昌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上述任免属于选举监事会主席，未对监事会人数产生影响。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史彦昌先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对公司所属行业具有深刻的认识，任命其为公司监事会主席，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有利的影响。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北方空间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方空间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6日